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特殊教育科

承辦人：簡慈慧

電話：7995678#3076

電子信箱：samoyedsnowbear@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特字第11332619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113年度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職前訓練研習實施計畫

(55122981\_11332619800A0C\_ATTCH2.pdf)

主旨：檢送「高雄市113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職前訓練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第6條辦理。

二、旨揭研習資訊如下：

(一)研習日期及時段：

1、研習日期：113年7月13日（星期六）、7月20日（星期六）、8月3日（星期六）、8月17日（星期六）、8月24日（星期六）、8月31日（星期六），共計6日。

2、研習時段：上揭日期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研習地點：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前鎮區鎮中路132號）4樓科學館。

(三)參加對象：

1、有意願擔任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教育教師助理



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尚無受過36小時職前訓練者。

2、以上依報名順序錄取150名。

3、若尚有名額開放現職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參與。

(四)實施方式：專題講座。

### 三、報名方式：

(一)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pecial.moe.gov.tw/study.php>)線上報名。(路徑：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開啟查詢。請點選：高雄市。研習性質：主管機關委辦。教育局處：高雄市教育局。學年：112學年度。關鍵字：請輸入『教師助理員』)

(二)報名時間：113年6月24日(星期一)至113年7月1日(星期一)下午5時止。

(三)錄取名單於113年7月8日(星期一)下午5時後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上網查詢。

### 四、研習時數：

(一)為配合研習系統登錄期限規定，請參與人員於研習完畢7天後(9月8日起)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疑問請於研習結束後14天內(9月13日止)洽詢聯絡人，逾時不受理申復。

(二)全程參加者登列36小時研習時數。

五、研習課程表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六、參加本活動之人員，惠請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

七、注意事項：

- (一)參加本研習者，視為同意將個人姓名及聯絡方式等資料，建立於高雄市特教資訊網特教助理員人才資料庫中，作為本市各校（園）進用助理人力之參考，建議能全程參與研習者再進行報名。
- (二)已有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36小時職前訓資格者，請勿報名。
- (三)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四)本研習提供便當，為節能減碳環保生活，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及餐具。
- (五)本課程免費，報名時請確認e-mail信箱是否正確，以便寄發研習相關訊息。

八、報名事宜洽詢：高雄市特教資源中心電話07-3753528轉分機27潘淑惠社工師、分機29蘇奕蓉職能治療師。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高雄市立烏松幼兒園、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本局所屬私立幼兒園

副本：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本局特殊教育科（紙本）

